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  
區

承辦人：蔡佩珊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48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\_rd.27@mail.tai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09309416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學年度特優師(校長類)實施計畫1份 (12237250\_10930941611\_1\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0學年度特殊優良教師(校長類)評選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屬公告學校周知性質，參選人係由校長自薦或相關單位推薦，學校無需薦送資料到局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)、臺北市非營利幼兒園

副本：

